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是公司 2020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现已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 2020 年财务进行审计并出具报告。在审计过程中，中天运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进度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对公司经营业务和制度建设起到重要作用。2020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合计为 115 万元人民币。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始建于 1994 年 3 月，2013 年 12 月完成改制，取得《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京财会许可[2013]0079 号）。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首席合伙人：祝卫先生。

2020 年末，合伙人 71 人，注册会计师 69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00 余人。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64,096.9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44,723.4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3,755.86 万元。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3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 5,991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天运已统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天运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序号	诉讼主体	目前进展
1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尚未开庭审理

3、诚信记录

中天运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娄新洁，2014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 8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 10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2012 年 7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文阳，2016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 4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2012 年 7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贾丽娜，1996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 10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2019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此项由项目组填写）；近三年签署了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了 1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3、独立性

中天运及项目合伙人娄新洁、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文阳、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贾丽娜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情况等与中天运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对中天运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及以往年度提供审计服务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中天运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所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中天运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

同意有关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中天运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照审计准则的规定，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认真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4、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5、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